

评价机构	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PJ-（粤）-015
项目名称	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		
委托单位	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	安全预评价报告		
<b>项目简介：</b>			
<p>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彬川采石场）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 日，为一家小型露天采石场，住所位于南澳县后宅镇龙滨路南海阁大厦 401 之 8 号，已取得南澳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235974540712）、原汕头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4405002009097120035005）和汕头市应急管理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FM 安许证字（2019）Da001I）等证照，现已开采多年。</p> <p>2020 年，广东省应急管理厅组织专家抽查了有关地市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实施的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行政许可资料，为消除相关隐患问题，彬川采石场拟对总平面布置及开采部署等进行重新设计，从而规范矿山的总平面布置及开采活动、确保生产安全、合理开发利用矿山资源。为此，根据有关规定，彬川采石场须履行安全设施“三同时”手续，故彬川采石场委托广东汇成安全健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安全预评价，对其存在问题提出安全对策措施建议，以便开展下一步的安全设施设计工作。</p>			
项目组长	赵文朋		
项目组成人员	王其飞、朱仁贵、龚妍炎、韩效栋、刘霞		
报告审核人	王一波		
过程控制负责人	危朋		
技术负责人	方伯成		
现场调查情况	查勘了该项目的周边环境，调查了相关的安全设施及安全管理情况		
<b>评价结论：</b>			
<p>南澳县田安彬川采石场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在今后的设计和基建中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及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进行落实，则辨识出的各种危险有害因素可以得到有效控制，其风险程度可以降低到可控程度。</p> <p>建设项目在今后的设计和基建中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及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和建议进行，并加以落实，可以有效控制安全风险，其风险程度可以降低到可接受程度。</p>			
<b>现场照片：</b>			
			